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5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绍兴诸暨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 现金管理投资种类：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 现金管理投资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及投资金额

1.资金来源及投资金额：本次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本次拟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为人民币3,500万元。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9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883,907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12.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3,971,791.91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465,021.62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6,506,770.29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22年12月19日到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2月21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22】第B2024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3,500	1.00%或1.71%	8.73或14.92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2025年9月2日与招商银行签订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的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风险等级	R1(谨慎型)
投资金额	3,500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0%或1.71%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收益分配方式	于清算日或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起息日	2025年09月03日
到期日	2025年12月03日
本金及收益支付	于清算日或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产品期限	91天

(二)委托理财合规性分析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自审议通过以后，单笔或分笔、进行单次或累计滚动不超过一年期。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受托方招商银行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83,948,766.50	1,800,689,517.79
负债总额	376,354,066.68	439,104,545.65
资产净额	1,307,594,699.82	1,361,584,972.14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76,692,815.49	72,065,831.47

(二)公司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在上述审批额度范围内，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和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61.42	0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40.68	0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9.23	0
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44.12	0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8.42	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8.42	0
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0.94	0
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8.12	0
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8.12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9.04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3.68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7.01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7.01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	–	1,5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	–	3,500
合计		61,000	47,000	336.21	1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4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1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4,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6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4/11~2026/4/10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5,9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3%
累计已回购金额	828,369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85元/股~10.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15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2日、2025年5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5-02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披露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9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7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99元/股，最低价为10.8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28,369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25-034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票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刘安省先生持有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数量为53,473,52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94%；本次质押展期6,090,000股后，刘安省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21,753,9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40.68%。

● 刘安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47%；本次质押展期6,090,000股后，刘安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31,361,6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12.96%。

本公司于2025年9月3日收到刘安省先生办理股票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刘安省先生于2023年9月4日将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6,09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该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2023年9月4日，购回交易日为2024年9月3日。2024年9月3日，刘安省先生将上述股份6,090,000股质押展期一年，展期后的购回交易日为2025年9月3日。2025年9月3日，刘安省先生将上述股份6,090,000股质押展期一年，展期后的购回交易日为2026年9月3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数量(股)	质押股份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刘安省	是	6,090,000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3年9月4日	2025年9月3日	2026年9月3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2%	1.02%	个人资金需求

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进、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徐钦祥、朱成寅、范博、周图亮、段炼、黄绍刚(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242,063,7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0.47%，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尚质押本公司股份31,361,6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12.9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合计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徐进	116,068,568	19.41%	–	–	–	–	–	–	–	–
刘安省	53,473,529	8.94%	21,753,900	21,753,900	8.99%	3.64%	–	–	–	–
范博	10,965,476	1.83%	–	–	–	–	–	–	–	–
张国强	9,095,518	1.52%	–	–	–	–	–	–	–	–
徐钦祥	9,976,331	1.67%	–	–	–	–	–	–	–	–
朱成寅	10,555,202	1.76%	4,607,600	4,607,600	1.90%	0.77%	–	–	–	–
周图亮	9,976,331	1.67%	–	–	–	–	–	–	–	–
段炼	9,541,014	1.60%	–	–	–	–	–	–	–	–
黄绍刚	12,411,743	2.08%	5,000,100	5,000,100	2.07%	0.84%	–	–	–	–
合计	242,063,712	40.47%	31,361,600	31,361,600	12.96%	5.24%	–	–	–	–

三、其他说明

本次质押展期主要系个人原因。刘安省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其自有资金及其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本次质押展期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不会引起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对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也不会影响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控制权，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88695　证券简称：中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15: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reDzlMdwFW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高隆林

独立董事：李文峰

财务负责人：肖景华

董事会秘书：曹骥

(如有特殊情况，上述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jofuYTwhw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0日15:00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曹骥

电话：0531-81753702

传真：0531-81753668

邮箱：infors_ir@cvics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88560　证券简称：明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8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5日(星期四)至10月0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atcrow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1日发布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6:00-17: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闫洪嘉先生

财务总监：赖锡安先生

董事会秘书：叶男先生

独立董事：文芳女士(拟任)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5日(星期四)至10月0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atcrow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办

电话：0795-3666265

邮箱：ir@matcrow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4日(星期四)至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

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参加由上交所主办的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软件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毛善君先生、总经理姬阳瑞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郭俊英女士、独立董事侯晓红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1日(星期四)15:00-17: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4日(星期四)至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郭俊英

电话：010-62670727

邮箱：info@longru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0876　证券简称：凯盛新能　公告编号：临2025-021号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4日(星期四)至09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ksxn@zhglb.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中期业绩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11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1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裁章榕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红照先生，独立董事范保群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11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4日(星期四)至09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ksxn@zhglb.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电话：0379-6390 8588

邮箱：ksxnzqb@zhgl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1866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公告编号：2025-050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30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远海发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8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注1
1	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4,628,015,690	35.07%	A股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2	3,430,045,104	25.99%	H股
3	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447,917,519	10.97%	A股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831,217	0.79%	A股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258,291	0.43%	A股
6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47,570,789	0.36%	A股
7	徐小蓉	20,521,400	0.16%	A股
8	郑磊	17,655,777	0.13%	A股
9	徐连升	16,410,000	0.12%	A股
10	曹华琴	13,135,800	0.10%	A股

注：

1、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因此，公司前十大股东亦为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2、“持股比例”按公司截至本公告日的总股本13,197,655,820股计算。“股份种类”中，A股指人民币普通股，H股指境外上市外资股。

3、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00,944,000股H股股份由HKSCC NOMINEES LIMITED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4、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47,570,789股A股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628,015,690股A股股份，通过全资子公司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447,917,519股A股股份，通过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00,944,000股H股股份，合计持股比例约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总股本的47.16%。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5-061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2025年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日成功发行了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主要信息如下：

债券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	22东湖高新MTN002
债券代码	102282018	发行时间	2022年8月31日
期限	3年	发行利率	3.03%
起息日	2022年9月2日	兑付日	2025年9月2日
实际发行金额	5亿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85)。

公司已分别于2023年9月2日、2024年9月2日按期实施完成上述中期票据的年度利息兑付。

2025年9月2日，公司已按期完成了该期中期票据的兑付工作，实际兑付本金和利息合计人民币515,150,000.00元，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上述中期票据付息兑付的有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5-053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5年8月29日以专人送达或微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国新召集并主持，于2025年9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中期调整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对2025年度投资计划进行中期调整。调整后，公司及下属单位2025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总投资额由10.10亿元调整为9.45亿元；本年计划投资额由6.39亿元调整为6.03亿元。金融资产投资计划中原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的豆油和菜油期货套期保值数量与江苏金垦油脂科技有限公司共用，其他金融资产投资计划不作调整。股权投资计划不作调整。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5-08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2日发行了2025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务融资工具简称	25沪电力SCP010
代码	012582151	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79日
计息方式	付息固定利率	发行总额	21亿元/人民币
起息日	2025年9月3日	兑付日	2025年11月21日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票面利率(年化)	1.60%
承销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到期债券。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5-035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进展暨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股东股份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5年5月30日，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罗平县锌电公司(以下简称“锌电公司”)与曲靖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发投”)签订了《曲靖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罗平县锌电公司关于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或“原协议”)，将锌电公司持有的公司7242.76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份以6.471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曲靖发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为明确《股权转让协议》的生效条件，2025年9月2日锌电公司与曲靖发投签署了《曲靖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罗平县锌电公司关于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就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二、本次《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补充协议》将原协议第四条“交割先决条件”修改为：

1、双方同意，双方开展交割应以下列条件被满足为前提：

(1)批准和同意。①双方已获得本次交易所需的所有内部批准和同意，并获得签署本协议之一切必要授权；②双方已就本次交易取得有权国资监管部门审批同意；③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经营者集中事宜已自反垄断主管机构取得全部必要的备案、登记、批准、豁免或不予进一步审查决定(如适用)。

(2)信息披露。双方以及上市公司均已按照中国法律规定以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履行完毕其就本次转让截至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协议转让电子系统提交办理材料日所需履行的各项信息披露义务。

(3)无特定政府命令。截至锌电公司与曲靖发投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协议转让电子系统提交办理材料日，任何政府部门均未制定、发布、颁布、实施或通过会导致任何本次转让不合法或限制本次转让的任何法律或政府命令。

2、双方同意，除上述条款外，受让方开展交割还应以下列条件被满足为前提：

(1)无法律程序或诉讼。截至锌电公司与曲靖发投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协议转让电子系统提交办理材料日，不存在针对任何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诉求，并且该等诉求可能致使本次转让的完成无法实现或不合法，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无重大不利影响。截至锌电公司与曲靖发投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份协议转让电子系统提交办理材料日，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共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亦未发生可预见的可能单独或共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3)尽职调查。受让方对上市公司开展尽职调查，上市公司提供受让方用于尽职调查的文件及资